

## 約翰福音第八章

1. 約 8：1 - 11 ……<sup>3</sup> 經學家和法利賽人帶了一個行淫時被抓到的婦人來，……，<sup>4</sup> 就對耶穌說：「先生，這婦人是正在犯姦淫的時候被抓到的。<sup>5</sup> 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們把這樣的婦人用石頭打死，你怎樣說呢？」<sup>6</sup>……耶穌卻彎下身，用指頭在地上寫字。<sup>7</sup>……，他挺起身來，說：「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，他就可以先拿起石頭打她。」……<sup>9</sup> 他們聽了這話，就從年老的開始，一個一個地都離開了，……留下耶穌和那位婦人。……<sup>11</sup>……耶穌說：「我也不定你的罪。走吧，從現在起不要再犯罪了。」

解：這個故事大家耳熟能詳，法利賽人把行淫的婦人抓來問耶穌，是想要試探耶穌。按摩西律法婦人犯姦淫罪要用石頭打死，若耶穌放了她，就違反上帝的律法，若耶穌讓眾人拿石頭打死她，又牴觸了他對於愛、憐憫、寬恕的教導。有一古老傳說說耶穌在地上寫那些控訴者的罪狀，使他們羞愧離去。主張廢除死刑的人根據這個故事說既然耶穌做了榜樣，不定行淫婦人的罪，也阻止眾人行刑，我們就該廢除死刑，何況人不是上帝，焉能定人死罪。

### 反廢死

1.1 這個故事引申出一些問題，按摩西律法，行淫的人當場被捉到，男女都要用石頭打死（利 20：10），經文的處置方式顯然不合律法。巴特·葉爾曼（Bart D. Ehrman）在製造耶穌（Misquoting Jesus）一書中對「行淫的婦人」有如下的敘述：經文鑑別學學者咸認這個故事是後來的抄寫者加上去的，最古老且保存得最好的約翰福音抄本並沒有這故事。又，故事的書寫風格迥異於前後文以及其他的段落，還用了許多福音書中不曾出現的單字、詞彙。新譯本這段經文的上面就有個小註解——（後期抄本才加上 7：53 - 8：11），呼應了這個看法。

1.2 耶穌從來沒說觸犯了摩西律法中該死的罪不用處罰，上帝沒有廢除死刑，在新約是把判不判死的權柄交給國家的法律去制定，國家要按照人民的意願制定法律，然後按國法處置。不論如何制定都不能拿出聖經說耶穌不判人家死刑，所以要廢死。

1.3 舊約死刑的原則是以命償命，由受害者的家屬去執行。人無辜被殺，血沾染到的土地要被咒詛，地上居民不得平安，唯有用兇手的血去覆蓋，才能破除咒詛；找不到兇手就用無辜的牛替代。不這麼做，不只兇手要擔罪，全地的人都要受連累。（民 35：33、申 19：10 - 13）兇手不可用錢來打發，因為人命條條等值，親人也不可以代替受死。

### 反同婚

1.4 上帝親口規定了兩項會株連全地百姓的罪，一項已如上述，另一項是同性交媾（利 18：22 - 25）。我們維持死刑、反對同婚是基於保護全部的人。同性戀要與同性婚姻分開來討論，推動同婚的人很多是異性戀，並非其道德有瑕疵，而是存心挑戰上帝設立的家庭制度（創 2：24）。家是上帝創世的根本目的，上帝造人就是要人當祂的新婦及兒女，同婚在這末後的世代挑戰上帝，正好做為株連全地的口實。

1.5 同性戀是肉體犯行，同性戀者可以信耶穌而靈魂得救，但前提是要承認同性戀是罪，這

樣至少可以進樂園。但今天許多同性戀來信耶穌卻不承認同性戀是罪，那就無法得救。幾千年來拜偶像與同性戀未曾中斷過，兩者不會引來末日，但同婚卻是末世才有的現象。拜偶像分兩種，一種是外邦人原本就在拜偶像，這種拜幾千年也不會引來毀滅。一種是聖民離道叛教去拜偶像，如南北國時期的以色列，舉國拜巴力，上帝就讓亞述與巴比倫來毀滅南北國。台灣人拜偶像不會觸犯上帝的底線，但台灣教會支持同婚就觸犯底線了。

1.6 基督教內挺同者最愛使用的論述是上帝愛世人，當然也愛同志。這裡要先解釋「上帝愛世人」這句話的背景。舊約時代，上帝獨厚以色列一族，只有以色列人能進入應許的地上天國。進入新約，上帝接納外邦各族，只要聽信福音死後都能上天堂，所以說上帝愛世人。上帝愛世人的前提是，上帝只接納世人中認罪悔改相信的人。

同志要認罪才能被上帝接納，能否改過另當別論，得救是恩典，本來就不看行為。但新約要求必須認罪，知罪認罪才是關鍵，若一直認為同性戀是人權、是個人自由，不知罪認罪，就不能得救。知罪認罪後改不過來，是肉體軟弱，不影響靈魂得救。信之後的認罪是為了肉體不被管教，不是怕靈魂失去救恩。

2. 約 8：12 - 20 <sup>12</sup> 耶穌又對眾人說：「我是世界的光，跟從我的，必定不在黑暗裡走，卻要得著生命的光。」<sup>13</sup> 法利賽人對他說：「你為自己作見證，你的見證不是真實的。」<sup>14</sup> 耶穌回答：「即使我為自己作見證，我的見證還是真實的，因為我知道我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，但你們卻不知道我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。」<sup>15</sup> 你們按著外貌判斷人，我卻不判斷人。<sup>16</sup> 即使我判斷人，我的判斷也是正確的，因為我不是獨自一人，而是差我來的父和我在一起。<sup>17</sup> 你們的律法上也寫著：『兩個人的見證才是真的。』<sup>18</sup> 我為自己作見證，差我來的父也為我做見證。」<sup>19</sup> 他們問：「你的父在哪裡？」耶穌回答：「你們不認識我，也不認識我的父；如果你們認識我，也就認識我的父了。」<sup>20</sup> 這些話是耶穌在殿裡教導人的時候，在銀庫的院中說的。當時沒有人逮捕他，因為他的時候還沒有到。

解：耶穌剛出來時，每行完神蹟或講完道別人就會猜測他的身分，他也常問別人他是誰。第八章開始，耶穌明白說他不是凡人，是從天上來的；他從父那裡來，還要回到父那裡去。可是從來沒有「人」可以從天上來，所以猶太百姓聽不懂。耶穌這麼說犯了大忌，只是沒有人逮捕他，因為時候未到。耶穌在這裡強調不是只有他為自己作見證，父也為他作見證。律法書說：不能單憑一個人的證詞，一定要有兩個以上的見證人，才能斷定他人是否有罪。第 13 節，法利賽人說：「你為自己辯駁，你的證詞不是真實的。」耶穌說：「即使我為自己辯解，我的證詞還是真的，因為我知道我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。你們是以貌取人，認為我是木匠，不可能是上帝使用的彌賽亞。」接著耶穌導入：認識我就認識父。後面幾章講得更露骨：我就是父。

3. 約 8：21 - 30 <sup>21</sup> 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我要去了，你們要尋找我，並且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；我去的地方，你們不能到。」<sup>22</sup> 於是猶太人說：「他說『我去的地方，你們不能到』，難道他要自殺嗎？」<sup>23</sup> 耶穌說：「你們是從地上來的，我是從天上來的；你們屬這世界，我卻不屬這世界，<sup>24</sup> 所以我對你們說，你們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；你們若不信我就是『那一位』，就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。」<sup>25</sup> 他們就問：「你是誰？」耶穌說：「我不是從起初就告訴你們嗎？」<sup>26</sup> 關

於你們，我有許多事要說，要判斷；但那差我來的是真實的，我從他那裡聽見的，就告訴世人。」<sup>27</sup> 他們不明白耶穌是對他們講論父的事。<sup>28</sup> 所以耶穌說：「你們舉起了人子以後，必定知道我就是『那一位』，並且知道我不憑著自己做甚麼事；我說的這些話，是照著父所教導我的。」<sup>29</sup> 那差我來的和我同在，他沒有留下我獨自一人，因為我常做他喜悅的事。」<sup>30</sup> 耶穌說這些話的時候，就有許多人信了他。

解：「那一位」、「那位」是指示代名詞，約翰 5：38、8：24、13：19 的「那一位」，原文是「我是」，就是指「那位」，上述三處和合本皆譯成「基督」，新譯本皆譯成「那一位」。〔摩西問上帝該怎麼向以色列人介紹祂，上帝回答說祂的名字叫：「我是」(出 3：14)，跟「那位」有關。〕

3.1 約 8：23，我從天上來；24 節，我就是「那一位」；27 節，耶穌是對他們講論父的事。這三節湊起來看：耶穌是在講論父，耶穌是從天上來的那一位，那一位是父，推論：耶穌就是父。耶穌在強調父就是基督，基督是父來的。換個方式說，耶穌一直在講基督的事，可是他是指著父講的，所以基督就是父。如果 27 節說耶穌是在講基督的事，那我們就不用強調基督就是父了。其實這句話是一語雙關，耶穌說我是基督沒錯，更進一步，我講的是父，耶穌是在說「基督就是父」。

3.2 兩千年來大家只停留在「耶穌是基督」，而「基督就是父」卻被忽略了。耶穌是基督，基督是父成為肉身來的，這是最核心的真理。兩千年前誕生在馬槽的那一位名叫耶穌，他是基督，基督是亞畏天父成為肉身來的。

3.3 為何肯定耶穌就是「那一位」？法利賽運動不准猶太人講上帝的名諱，百姓以「那一位」代替，對猶太人而言，上帝只有一位，用那一位指稱上帝，沒人會混淆。所以，在舊約，那一位是指亞畏天父。接近彌賽亞基督要誕生時，若問：「那一位」將在這裡出生啊？大家都知道是在講基督。在新約，「那一位」是指基督。接近七十個七前，猶太人盼望彌賽亞快來領導他們抗暴，建立天國，同時羅馬政府也在搜捕那位預言中的救世主，百姓避免提及「基督」、「彌賽亞」這類敏感字眼，也以「那一位」代替。約 8：24「我就是那一位」，翻譯成「我就是基督」不能說錯，但我們要知道那一位可指天父也可指基督，最後我們都知道基督就是天父來的。

### 「那一位」出處

4. 「那一位」出自以賽亞書 43 章 10、11、13 節。賽 43：10 亞畏說：「你們就是我的見證人，我所揀選的僕人，為要使你們知道，並且相信我，又明白我就是『那位』；在我以前沒有神被造出來，在我以後也必沒有。猶太人只敬拜獨一的亞畏天父上帝，當亞畏說我就是你們說的獨一的那位，沒人會搞錯。上帝自稱「那位」，「那位」成了上帝的指示代名詞。賽 43：11 唯有我是亞畏；除我以外，並沒有拯救者。舊約的拯救者就是新約的救世主，波斯語稱彌賽亞，希臘語稱基督。上帝說除了祂以外，沒有別的拯救者，那麼，誕生在馬槽、成為世人唯一的拯救者會是誰？除了上帝還有誰！所以，「那位」既可指天父上帝，又可指救世主。以賽亞書四十三章說那位天父要成為拯救者，也就是成為基督，解開了約翰八章耶穌說的話：我就是那位。第三個用「那位」指稱上帝的例子在賽 43：13 自頭一天以來，我就是『那位』；誰也不能救人脫離我的手；我要行事，誰能攔阻呢？」

4.1 以賽亞書 43 章上帝介紹祂就是獨一的那位，除祂以外，沒有別的拯救者，一旦祂說祂要來人間成為人，拯救世人，為世人死，救贖世人，也只有祂能辦到。以賽亞書四十四章更進一步說基督就是父，賽 44：6 亞畏以色列的王、以色列的救贖主、萬軍之亞畏這樣說：「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後的；除我以外，再沒有真神。這與啟示錄耶穌對自己的介紹詞一樣：我是首先的、我是末後的（啟 1：17、2：8），如果耶穌不是上帝，他怎能這樣介紹自己，基督就是上帝的靈魂出來的。

4.2 耶和華見證人說耶穌基督是米迦勒天使長轉世。摩門教是西方的基督教跟東方的靈魂轉世合併的宗教，摩門教說人是天上的天使投胎，在人間聽信摩門教、摩門經，修行成功後可以回到天上當神，修行不成，繼續投胎當人。摩門教認為撒但引誘亞當夏娃吃禁果是好事，因為伊甸園裡不能生養孩子，犯罪趕出園後，地上每誕生一個娃娃就提供天上一位天使下來修行的機會。撒但引誘人類墮落也是好事，因為提供人修行的機會。耶和華見證人與摩門教都是異端，都認為耶穌是天使轉世。

5. 約 8：31、32 <sup>31</sup>於是耶穌對信了他的猶太人說：「你們若持守我的道，就真是我的門徒了；<sup>32</sup>你們必定認識真理，真理必定使你們自由。」

解：道就是真理，道是耶穌自己，所以耶穌就是真理。真理不是神學，不是大道理，真理就是耶穌。愈認識耶穌，就愈有真理，接受耶穌就是接受真理。真理是：上帝是獨一的創造主宰，名為亞畏，祂成為肉身，名叫耶穌基督。

5. 約 8：33 - 35 <sup>33</sup>他們說：「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從來沒有被誰奴役過，你怎麼說『你們必得自由』呢？」<sup>34</sup>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凡犯罪的都是罪的奴隸。<sup>35</sup>奴隸不能永遠住在家裡，唯有兒子才可以永遠住在家裡。」

解：馬太福音是講給要進天國的猶太人聽的，講的是天國的福音。在馬太裡耶穌沒有廢除律法，也不講恩典；猶太人要守律法，行為要與悔改的心相稱。約翰福音是講給新約教會聽的，在約翰裡耶穌就廢除律法，只講恩典。只要信耶穌，耶穌是真理，人就自由了。約 8：34、35 耶穌沒有明講不自由是因為有摩西律法，透過保羅在加拉太書的講解，我們就了解所謂不自由、罪的奴隸，是指在摩西律法的轄制之下。約 8：35 奴隸不能永遠住在家裡，唯有兒子才可以永遠住在家裡，呼應了保羅在加拉太書四章 30 節的說法：「要把婢女（指夏甲）和她的兒子趕出去，因為婢女的兒子不能和自由婦人的兒子一同承受產業。」信耶穌重生成為上帝的兒女，才能留在教會的家裡面。

5.1 不自由是因為有罪，有罪是因為有摩西律法，所以猶太人不自由是因為有摩西律法。耶穌來是帶來恩典，使我們不在律法之下。只要接受耶穌，我們就不在律法之下，罪就不算為罪，我們就自由了。簡單說，不自由是因為摩西律法，自由是因為耶穌。

5.2 只要摩西律法存在一天，猶太民族就永遠是奴隸。「道」就是話語，在西乃山上頒布律法的是亞畏耶穌，現在頒布律法的來了，祂當然有權柄打破律法。如果一直認為耶穌是上帝的兒子，而頒布律法的是上帝，那麼耶穌來如何能打破律法使人得自由？真理是一定要把耶穌

的身分搞清楚，他絕不是上帝的兒子。

5.3 認識耶穌的身分最重要的一句經文在提摩太前書四章 16 節「道在肉身顯現」。用話語創造宇宙天地的上帝來到人間，取名叫耶穌。壞就壞在約翰一會兒認為耶穌是道、是上帝（約 1：1），道成了肉身（約 1：10），一會兒又認為耶穌是上帝的兒子，因為他沒有堅持保羅的路線，以致兩千年來教會對耶穌的身分一直混淆不清。

6. 約 8：36 所以，上帝的兒子若使你們自由，你們就真的得自由了。

解：前面說猶太人都是罪的奴隸，如果觸犯了律法要下陰間，就不能住在上帝的家裡；要成為兒子，才能永遠住在家裡。一旦成為上帝的兒子，你就真正自由了。36 節「上帝的」那三個字下面有點點點，表示是加上去的，一般解釋說這個「兒子」是指基督，可是上文是說你要成為兒子，所以這裡的兒子是你「成為兒子」，你就真自由了，不是上帝的兒子使你自由。

7. 約 8：37、38 我知道你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；但你們想殺我，因為你們心裡不能容納我的道。我所說的，是我在父那裡看見的；但你們所做的，卻是從你們的父那裡聽見的。」

解：猶太人對上帝的認識停留在摩西律法裡，沒有進到先知書。先知以賽亞已經預言了耶穌的身分，祂是全能的上帝、永在的父（賽 9：6）。以賽亞書和先知書也都有說上帝喜歡憐憫，不喜歡獻祭，祂愛的是憐憫的心腸，不是非得堅守律法、儀式不可，心態比較重要，先知書已經說了要打破律法。上帝的啟示逐年下來，但是猶太人不願意跟著上帝往前進。

8. 約 8：39 - 41 <sup>39</sup> 他們說：「我們的祖宗是亞伯拉罕。」耶穌說：「你們若是亞伯拉罕的子孫，就必做亞伯拉罕所做的。<sup>40</sup> 現在我把從上帝那裡聽見的真理告訴了你們，你們竟然想殺我，這不是亞伯拉罕所做的。<sup>41</sup> 你們要做的，正是你們的父要做的。」他們說：「我們不是從淫亂生的；我們只有一位父，就是上帝。」<sup>42</sup> 耶穌說：「如果上帝是你們的父，你們就必愛我，因為我是從上帝那裡來的；我已經來到這裡。我不是憑著自己來的，而是上帝差了我來。」

解：耶穌對猶太人說：上帝說什麼亞伯拉罕就信什麼，今天我把天父要我轉答給你們的事告訴你們，你們不相信反而要殺我，你們怎麼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呢？猶太人說：只有我們的父跟上帝在西乃山立過約。耶穌反駁說：我從父那裏來，你們都不接納我，你們的父怎麼可能是上帝？此時耶穌只說他是從上帝那裡來，還沒說他就是父。

9. 約 8：44 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，喜歡按著你們的父的私慾行事。他從起初就是殺人的兇手，不守真理，因為他心裡沒有真理。他說謊是出於本性，因為他本來就是說謊者，也是說謊的人的父。

解：耶穌罵以色列人是魔鬼的子孫。「說謊」的前面若有「真理」二字，就要翻譯成「異端、謬論」。當以色列人釘死耶穌的時候，本來要給以色列人的應許恩福被一筆勾銷，上帝甚至不承認以色列是祂的產業，如果我們稱以色列人為兄長，我們不就是魔鬼的么兒？

10. 約 8：45 - 47 <sup>45</sup> 我講真理，你們卻因此不信我。<sup>46</sup> 你們中間有誰能指證我有罪呢？我既然講真理，你們為甚麼不信我呢？<sup>47</sup> 出於上帝的，就聽上帝的話；你們不聽，因為你們不是出於上帝的。」

解：以色列民族從這一刻開始就不在上帝的家裡了。猶太人脫逃咒詛唯一之路就是信耶穌，信了耶穌之後，是聖靈生的，不再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。

11. 約 8：51 - 53 <sup>51</sup>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人若遵守我的道，必定永遠不見死亡。」猶太人對他說：「現在我們知道你的確是鬼附的。<sup>52</sup>亞伯拉罕死了，先知們也死了，你還說『人若遵守我的道，必定永遠不嘗死味』。<sup>53</sup>難道你比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還大嗎？他死了，先知們也死了；你把自己當作甚麼人呢？」

解：猶太人認為耶穌已經被鬼附了，神智不清才會說聽了他的話就永遠不會死。

12. 約 8：56 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，因為可以看見我的日子就歡喜，既然看見了，他就很快樂。

解：四千多年前的亞伯拉罕怎麼可能看見當年 33 歲的耶穌，還很開心？以色列人認為耶穌瘋了。耶穌是在強調他的先存性，他不是凡人。讀這節經文要注意兩點：(1) 亞伯拉罕和舊約先知都只是「聽見」而不是「看見」上帝，聖經說人看見上帝的面必死，上帝在摩西的央求下也只是讓摩西看到祂的背而不是臉。顯現給世人看的是天使，不是上帝。(2) 耶穌說：「亞伯拉罕看見我的日子就歡喜」，我們知道與亞伯拉罕立約的是亞畏上帝，這句意味著耶穌就是亞畏天父。約翰八章一步一步告訴讀者耶穌的身分：先說我把從父那兒聽來的告訴你們，到我是父的代表，最後說我就是父。「道成肉身」這把鑰匙能夠開啟我們看聖經的角度，讀到弦外之音。

12.1 四福音介紹耶穌的方式不同，馬太福音告訴猶太人耶穌是彌賽亞、君王、受膏君。馬可福音常用「人子」稱呼耶穌；耶穌本不是人，為了要拯救世人，才成為人的樣式來到世界。路加彰顯耶穌的身分和使命。約翰不斷暗示耶穌就是亞畏上帝。

12.2 路 20：44 大衛自己既然稱祂為主，祂又怎麼會是大衛的子孫呢？耶穌很在意別人怎麼看待他的身分，每次別人講錯時，耶穌寧願冒著被石頭打死的危險，也要糾正他們。現今很多人都不在意耶穌的真實身分，人云亦云說耶穌是上帝的兒子，要知道，在舊約「上帝的眾子」或「上帝的兒子們」是指墮落天使，聖天使則稱為上帝的使者，在新約我們這些罪人重生成了上帝的兒子。千萬不要將耶穌貶抑污衊成上帝的兒子。耶穌是亞畏天父親自成為肉身來到人間。

12.3 可 12：35、36 耶穌在殿裡教訓人，說：「經學家怎麼說基督是大衛的子孫呢？大衛自己被聖靈感動卻說：『主對我的主說：你坐在我的右邊，等我把你的仇敵放在你的腳下（有些抄本作「等我使你的仇敵做你的腳凳」）。』

解：大衛在異象或異夢中看到亞畏對基督說話，「主對我的主說」，第一個「主」是亞畏天父，「我」是大衛，「我的主」是指基督。約 8：56，耶穌說亞伯拉罕看見他都很高興、還要稱他主。亞伯拉罕和大衛看到耶穌都要稱他為主。

12.4 明明大先知以賽亞就預言過，有一個男孩要賜給世人，由童女所生，這男孩是全能的上帝、永在的父，猶太人還是不相信耶穌是彌賽亞。經文自己有解釋猶太人為什麼不信，是怕

他們信了之後回轉過來求上帝，可見上帝定意要滅猶太民族。不要只記得上帝慈愛的一面，上帝也有紅線，人跨越了紅線就沒救了。諾亞在無人觀看的山頂造方舟，天又久旱不雨，造方舟之舉顯得突兀缺乏說服力，可見上帝定意要降洪水滅世。耶穌那個時代根本不想讓猶太人悔改，讓猶太人耳朵發沉，雙眼昏花，心硬如石。

**12.5** 耶穌說末世要像羅得的時代，一個同性戀橫行的時代。今日以色列首都特拉維夫是同性戀的大本營，早已踩到這世代耶穌的紅線了。耶穌又說挪亞的日子如何，將來祂來的日子也如何。那個世代的人不信，也不要奢望這個世代的人會信。上一個世代只留下一家八口，別指望這個世代會像神學家說的留下許多人。